

公告编号：2016-019

证券代码：830973

证券简称：双强科技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辽宁双强塑胶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借款及资产抵押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本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借款、抵押情况

2016年1月26日，辽宁双强塑胶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签署了抵押号为900411911400005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担保最高额为1770万元，抵押物为公司房产、土地使用权。

2016年4月11日，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市分行签署了编号为21014976100415030001的《小企业最高额抵押合同》，借款金额500万元，抵押物为公司大股东李文波及其弟李文斌共有房产。

2016年5月18日，公司与辽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分行签署了抵押号为2016年（鞍山湖南最高抵）字0008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担保最高额为1000万元，抵押物为公司房产、土地使用权。

二、借款、抵押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借款系公司所在地地方银行的借款，抵押亦用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的必要手续，全部用于公司日常经营中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且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上述借款、抵押事项已经于2016年8月18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审议通过，尚需提交2016年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公告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

公告编号：2016-019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辽宁双强塑胶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辽宁双强塑胶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18日